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2、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业务需要，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北京日坛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免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品种包括：短期流动

资金贷款、银承、商业汇票及贴现、进口开证押汇、保函、信用证等。
实际授信金额以银行批复为准。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